

金發局發表報告推廣香港作為首選金融產品發行和交易中心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今日（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表題為《有關影響香港發展為區域及國際金融機構首選國際金融產品發行和交易地點的稅務問題的建議》的報告，就香港的稅務制度向政府提出建議，以加強香港對金融機構的吸引力。

金發局主席史美倫說：「香港一直以奉行簡單稅制而聞名，有助吸引企業來港開設業務。為進一步加強香港的競爭力，維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現行的稅務規則需不時作出修訂。」

「近期不少海外金融機構因應當地監管環境的轉變，或會考慮將旗下金融產品的發行和交易地點遷往別處，故此現時正是香港修訂這些稅務規則的合適時間。」

報告審視香港稅制面臨的主要挑戰，並就這些挑戰提出一些相應的稅務建議供政府考慮，以推廣香港成為區域性及國際性的發行及交易活動的首選地點。這些挑戰及建議大致涵蓋以下範圍：（一）利息扣除；（二）規管資本要求及總吸收虧損能力；（三）香港的利潤來源地規則及離岸申索；（四）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BEPS)和轉讓定價；以及（五）與來港發行金融產品的地區或認購有關產品的客戶所屬的稅務管轄區訂立的雙重徵稅協議。

報告的全文可在金發局網頁（www.fsdc.org.hk）下載。

關於金發局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一三年成立的金發局，為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的諮詢機構，旨在就如何推動香港金融業的更大發展及金融產業策略性發展路向，徵詢業界並提出建議。

金發局根據五個工作範疇，已成立五個小組，分別為政策研究小組、內地機遇小組、拓新業務小組、市場推廣小組，以及人力資源小組。

完

2016年12月29日（星期四）